

寻甸回族彝族自治县财政局 寻甸回族彝族自治县乡村振兴局 文件

寻财农〔2023〕74号

关于下达寻甸县 2023 年度第四批巩固拓展脱贫攻坚 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规划项目资金 (扶贫小额信贷贴息资金)的通知

项目实施单位:

为加快项目实施进度,充分发挥资金使用效益,根据县第十七届人民政府 22 次常务会议安排,现将 2023 年度第四批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规划项目资金(扶贫小额信贷贴息资金)59.70 万元下达给你们(详见附件),资金请列入 2023 年度政府预算收支相关支出功能科目。

一、请各项目实施单位按照实施方案加强领导,精心组织,发动群众参与项目建设监督,并明确专人负责,抓紧组织项目实施。

二、请各项目实施单位严格按照招标投标管理办法执行,组织好项目实施验收、做好资料台账整理等工作。

三、按照《昆明市乡村振兴局昆明市财政局关于印发昆明市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项目公示公告制度实施办法》的通知要求(昆乡振发〔2022〕12 号),严格执行涉农

统筹整合资金项目公告公示按照“谁分配、谁公开，谁使用、谁公开，分配到哪里、公开到哪里”的原则，采取分级分类形式进行。将资金规模、资金来源、资金用途、使用单位、分配原则、分配结果等内容情况进行公示，接受社会监督。

四、严格执行涉农统筹整合资金管理规定，按照《寻甸回族彝族自治县统筹整合使用财政涉农资金管理办法》（寻政办发〔2020〕7号）文件要求，专项管理，专款专用，加快项目进度，按照项目实施进度做好资金支付，保障项目实施进度与资金支出进度一致，充分发挥资金使用效益，确保达到序时进度要求，根据需要及时向相关部门报送资金支出进度。

五、各项目实施单位必须严格按照实施规划方案进行实施，不得擅自更改项目建设内容。资金下达后及时组织项目启动，规范录入“全国防止返贫监测和衔接推进乡村振兴信息系统”。

附件：1.2023 年度第四批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规划项目汇总表

2.2023 年度第四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规划项目资金分配表(明细表)

3.绩效目标申报表



寻甸回族彝族自治县财政局

寻甸回族彝族自治县乡村振兴局



2023 年 7 月 7 日

2023年度第四批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规划项目资金分配汇总表

填报单位：寻甸县乡村振兴局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第四批拟安排资金(万元)						主管部门	备注
	上级下达资金文号	县级下达资金文号、摘要、功能分类科目			第四批资金明细	项目实施单位		
		县级文号	摘要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小额信贷贴息	昆财农（2023）71号	寻财农（2023）74号	2023年度第四批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规划项目资金（小额信贷贴息）	2130507	贷款奖补和贴息	59.70	县乡村振兴局	中央资金

寻甸县2023年度第四批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规划项目资金分配明细表

填报单位：寻甸县乡村振兴局

序号	项目类别和名称	项目建设地点	项目建设内容（工程量、规格、单价、投资）	项目内容（详细工程量化指标）	计划总投资（万元）				其中：项目受益情况						绩效目标			项目实施部门	行业主管部门	备注		
					统筹整合财政涉农资金投入	金融资金	社会捐赠（帮扶资金）	其他资金（含群众自筹）	受益贫困村情况		受益人口情况		脱贫不稳定户、边缘易致贫户、其他农村低收入群体		项目建设起止时间		绩效目标（必须有量化的核心指标，根据项目性质有受益人口、验收合格率、满意度、使用年限、收益项目有经济收入情况）					
									个数	金额（万元）	户数	人数	户数	人数	户数	人数					项目开工时间	项目竣工时间
1	扶贫小额信贷贴息资金	16个乡镇（街道）	2023年扶贫小额信贷贴息资金		59.70	0.00	0.00	0.00	134	24.52	348	1464	68	286	2023.07.	2023.12	通过贷款发展产业，增加收入受益3348户1464人，贷款贴息3年，贷款利率4.2%，验收合格率100%，满意度98%。	县乡村振兴局	县乡村振兴局			

项目支出绩效指标

项目名称		2023年度第四批巩固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规划项目（小额贷款贴息）			项目分管领导	梅金飞：18388001684
主管部门		乡村振兴局			实施单位	乡村振兴局
资金情况 (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59.70
		其中：财政整合衔接拨款				59.70
		帮扶资金				0.00
		其他资金				0.00
总体目标		年度目标				
		小额贷款贴息59.70万元，受益348户1464人，验收合格率100%，满意度98%。				
指标分类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项目管理费类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衔接资金小额贷款贴息金额	>=	59.7	万元
			建档立卡脱贫户获得贷款年度	=	3	年
			小额贷款贴息利率		4.2	%
			贷款风险补偿比率		20	%
		质量指标	费用按用途使用率	>=	100	%
			安全事故发生率	<=	0	%
			竣工验收合格率	>=	100	%
	时效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设计变更率	<=	0	%
			项目启动时间	>=	2023年7月	月
			项目完成时间	>=	2023年12月	月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受益人口户数	>=	348	户
			受益人口人数	>=	1464	人
			受益人群覆盖率	>=	100	%
			受益行政村满意度	>=	95	%
			受益人群满意度	>=	98	%

经办人：文海燕（13759495845）

上报时间：2023.07.06